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9)

**股本重組生效及
碎股買賣安排**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5日的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18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股本重組。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界定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本重組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布，股本重組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股本重組已於2026年10月6日（星期二）生效。新股份已於2026年10月6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開始買賣。

有關新股份的買賣安排以及就有關股本重組免費更換股票的安排詳情，請參閱該通函；而有關股本重組的預期時間表，請參閱該公告。股東務請注意，於資本重組生效後，新股份的新股票將以綠色發行，以便與粉紅色的現有股份股票有所區分。

碎股買賣安排

為方便買賣因股本重組而產生的新股份碎股（如有），本公司已委任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軟庫」）為代理人，以於2026年10月2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11月1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止期間，按盡力基準為有意收購新股份碎股以湊成一手完整買賣單位或出售其所持新股份碎股之股東提供對盤服務。任何有意使用此項對盤服務之股東，應於該期間之辦公時間內聯絡軟庫之葉先生（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5號衡怡大廈4樓，電話號碼：2533 5607）。股東如欲進行碎股對盤，建議預先撥打上文載列之軟庫電話號碼進行預約。

新股份碎股持有人應注意，概不保證新股份碎股之買賣可獲成功對盤。股東如對碎股對盤安排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鍾志偉
董事

香港，2026年10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志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志偉先生、陳珠海女士及林鵬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f-holdings.com)。